

# 海口市龙昆沟、东西湖等 11 个水体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立项情况、实施主体、项目资金及主要内容

海口市龙昆沟、东西湖等 11 个水体水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该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取得发改委立项批复，该项目由龙华区水务局负责监督实施，海口汉清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建设，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施工，该项目成交价 63880 万元，概算批复 57175.11 万元。按照实施方案建设包括对龙昆沟、东西湖、大同沟、东崩潭、西崩潭、电力沟、龙珠湾、万绿园人工湖、滨濂沟、金牛湖等 10 个水体实施综合治理，白水塘水体治理项目已剥离 PPP 项目包，其中电力沟 30 米明沟截污工程（二期）、海关沟污水截流、滨濂村排洪沟整治以三个子项形式纳入 PPP 包内同步实施。通过实施截污纳管、内源治理、生态修复、景观提升等综合治理措施，使项目包内水体达到协议目标。

### （二）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包括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的评价指标、标准等)

综合 PPP 协议及补充协议一约定，水环境治理阶段性目标：2017 年底水体基本消除黑臭；2018 年 4 月 1 日起水体整体消除黑臭，主要指标达到地表 V 类水标准；2019 年 4 月 1 日起各水体全部指标水质达到地表水 V 类标准。衡量绩效考核目标实现程度的评价指标、标准为按季度进行运维绩效考核评分。

按照 PPP 协议运维绩效考核约定，依据市里统一制定的考核标准进行考核，运维绩效考核总分为 100 分。运维绩效考核分数达到 60 分以上（2018、2019 年度还需满足阶段性水质考核目标），可用性服务费可全额支付；运维绩效考核分数达到 85 分以上，运营维护服务费可全额支付。运维绩效考核具体分项如下：

1. 设施运营维护分数（20 分，由区水务局引进的第三方考核单位（君义公司）和治水企业（汉清公司）完成）；

2. 日常监督分数（30 分，水质监测指标由海口市生态环境局下属单位环监站完成，黑臭程度评价由海口市生态环境局下属单位环科院完成）；

3. 第三方监测分数（30 分，水质监测指标及黑臭程度评价均由第三方监测由区水务局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单位完成）；

4. 投诉与媒体曝光（10分，由12345市民服务热线平台反馈及相关媒体作为参考值进行评价）；

5. 公众满意度测评（10分，由区水务局委托第三方调查统计机构（海口市社情民意调查中心）完成）；

##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 （一）项目决策情况（包括决策过程和结果）

为了解决水体黑臭问题，根据水环境治理三年行动方案要求，市政府多次召开专题会议部署水环境治理工作。1、2015年8月14日，蒙国海副市长主持会议研究采用PPP模式对我市中心城区水体进行治理和运营管理（〔2015〕238号）；2、2016年5月13日，吴大海副秘书长受文斌副市长委托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关于采用PPP模式对我市中心城区水体进行治理和运营管理问题（〔2016〕8号）；3、2016年3月1日，倪强市长主持会议研究关于推进水环境整治各项工作的指导意见（〔2016〕74号）；4、2016年4月1日，倪强市长主持会议研究关于《海口市城镇内河（湖）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方案》、关于《海口市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PPP实施方案》（〔2016〕104号）；5、2016年4月29日，倪强市长主持会议研究关于我市城镇内河（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磋商谈判有关事项（〔2016〕134号）。

根据海口市政府的工作部署，龙华区启动海口市龙昆沟、

东西湖等11个水体水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

## **（二）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项目累计到位资金57175.11万元，其中市、区两级财政累计已完成拨付的资金14115.1万元（含可用性服务费7533.75万元、运维服务费6581.35万元），市级财政资金6027万元。

## **（三）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用于水体工程治理和运营维护。财政拨付可用性服务费7533.75万元（市级财政6027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建设，项目运营维护和偿还银行项目贷款。

##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汉清公司严格按照要求执行项目资金管理，设立了专用账户，便于接受政府和银行对资金的监管；专款专用，资金流出都经过银行方审核。截止目前，资金管理情况良好。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一）项目组织情况（包括项目招投标情况、调整情况、完成验收等）**

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为深圳市万德公共咨询有限公司，项目成交价63880万元，概算批复总

投为57175.11万元。根据市政府要求，新增电力沟30米明沟截污工程、滨濂村排洪沟和海关沟污水截流工程三个单独审批子项，同时根据2017年4月24日海口市城镇内河（湖）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专题会议纪要明确白水塘从PPP项目中剥离出来。截止目前，于2022年9月28日完成联合竣工验收，完成项目联合验收。2023年4月，完成环评、水保、防雷三个专项验收。

## （二）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等情况）

项目管理按照海南省及海口市政府项目资金申报与使用管理要求的相关规定，对项目实行项目管理责任制，各业务单位负责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管理，实行项目负责人责任制，项目负责人根据通过的项目计划和实施方案，具体组织项目实施。财务室按照财务、预算管理制度，对专项资金项目的招标、实施、付款等环节进行管理和监督。运营过程中按季度进行绩效考核评分付费，付费过程中通过市区两级会议审核议定。

##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将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对比，从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对项目绩效进行量化、具体分析。

其中：项目的经济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成本（预算）控制、节约等情况进行分析，项目的效率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实施（完成）的进度及质量等情况进行分析；项目的有效性分析主要是对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效果的个性指标进行分析；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进行分析。

####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该项目可用性服务费 4305 万元/年，运营服务费 2083 万/年，通过绩效考核评分进行相关付费，当考核总分在【85, 100】区间时，运营维护费为审计后应付服务费的 100%；当考核总分在【75, 85】区间时，运营维护费为审计后应付服务费的 85%；当考核总分在【65, 75】区间时，运营维护费为审计后应付服务费的 70%；当考核总分在【55, 65】区间时，运营维护费为审计后应付服务费的 60%；当考核总分在 60 分以下时，政府不支付运营维护服务费，同时不支付当季度 50%的可用性服务费。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本项目可用性服务费按建筑安装工程费在施工图预算基础上下浮率不低于 8%和年化投资收益率不高于 5.8%进行核算。本项目通过监理公司、跟踪审计单位和第三方审计单位进行严格把控。

##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本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全面完工，完成 2018 年 2-4 季度可用性服务费和运营维护费，2019 年可用性服务费和运营维护费的支付。

(2) 项目完成质量：完成阶段性治理成果，项目范围内水体水质年度考核达到或优于地表水 V 类标准，完成质量好。

##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2022 年水质达标，很好的完成了项目预期目标，在黑臭水体国检及城镇内河湖省检水体表现良好。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本项目以改善海口市人居环境、创建“双创”城市和建设海口市黑臭水体整治示范城市为目标，通过对城市内河湖进行综合治理，使市中心区水环境达到功能区要求，实现水清岸绿景美的水生态环境。水体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是提升人民生活水平获得感、幸福感的重大举措，是海口市“国际旅游岛”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重要城市水系生态价值和城市休闲作用。

##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该项目实施机构海口市龙华区水务局是主管全区水务工作的政府工作职能部门，国家及地方财政每年均全额拨款，保障了项目的可持续性；该项目建设单位海口汉清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具有较强的水体治理运维所需的技术、资金、团队等方面的力量，保障了治理效果的可持续性。

##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情况及原因分析

无。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一）后续工作计划

1. 督促治水公司加大对水体治理技术、资金的投入，维持治理水体长治久安。

2. 加快推进完成结算工作。

###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包括资金安排、使用过程中的经验、做法、存在问题、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

无。

评价单位（盖章）：

